

自5月26日起,我省集中两个月时间,全方位提升城市客运治理能力和服务水平——

整治出租汽车乱象 提升公交接驳效率

“五一”假日期间,我省游客接待量基本恢复至2019年同期水平,文旅消费市场得到全面释放。然而,在市场迅速升温的时候,抖音、视频号等社交媒体上出现了不少反映我省出租车不规范运营的微视频和评论。

出租车不规范运营等与市场繁荣格格不入的现象迅速引起了我省交通管理部门的高度重视。在厅长郭丙福亲自带领和督办下,省交通运输厅全面检视城市客运领域存在的突出问题,经认真梳理舆情,结合实地暗访、执法检查、调研座谈,检查出三大类主要问题。

针对这些问题,省交通运输厅持续开展打击非法营运专项行动,建立城市客运服务问题通报机制,同时还以此为契机,自5月26日起开展城市客运治理能力和服务水平双提升行动。

据悉,省交通运输厅已印发《山西省城市客运治理能力和服务水平双提

升行动方案》(以下简称《方案》),安排部署集中两个月时间,通过九项具体举措全方位提升城市客运治理能力和服务水平,最大程度满足人民群众多样化出行需求。

“省交通运输厅坚持问题导向,提升治理能力,成体系整改出租车违规经营等城市客运领域突出问题。”据省交通运输厅城市客运管理处相关负责人介绍,在城市客运领域,主要有以下三大类问题:部分交通枢纽、旅游景点附近存在巡游出租车议价、拒载、拼客、绕道等违规经营行为,存在“黑车”非法营运;公共交通与民航铁路接驳不畅,存在公交运营时间短、换乘距离长、标识标牌不清晰等问题,导致旅客找不到公交站点、不愿乘坐公交车,在客流高峰期依靠出租车无法有效疏散旅客;交通与文旅、铁路、民航等部门信息沟通不及时,协作不畅,深夜

到站旅客、大流量旅客到达时不能相互接驳,到站旅客无法快速疏散。

针对以上问题,省交通运输厅成立工作专班,深入分析问题成因,提出了当前阶段快速解决问题的九项具体举措,其中包括设立省级举报专线、成立执法监督队伍、建立问题通报机制、重拳出击打击非法营运等内容。

截至目前,全省共出动执法人员20133人次、执法车辆5128车次,打击“黑出租”66辆,不合规网约车46辆,处罚出租汽车议价、拒载、拼客、绕道等违规经营行为331起,打击非法道路旅客运输车辆143台、处罚道路运输企业、网约车平台公司35家,有效遏制了出租汽车和道路客运行业违规行为。

在提升监管、执法能力的同时,省交通运输厅拟定细则,全面提升公交服务,提高旅客疏散能力。为确保节假日、旅游旺季等重要时段的末班列车(航班)到达后,公共交通能够提供基本出行服务,省交通运输厅督促各市交通运输局全面梳理城市公交与民航铁路的接驳情况,延长运营时间,畅通旅客出行“最后一公里”。

“今天早晨我是免费乘坐864路公交车来参加太原马拉松赛的,下车步行8分钟到达晋阳湖国际会议中心。”5月21日,来自运城的马拉松赛爱好者杜先生说,凭参赛证可免费乘坐太原市内的公交和地铁,自己感到了出行的便利。

据悉,21日比赛当天,太原所有的公交车首班车开行时间都提前到早晨5时。公交司乘人员从凌晨3时开始坚守岗位全力运输参赛人员及志愿者,



并圆满完成了交通运输保障任务。赛事期间,公交车转运志愿者995人次。

按照《方案》,省交通运输厅还将督促各市交通运输主管部门与铁路、民航、文旅等部门建立完善会商机制,加强部门联动,在节假日、极端天气、班次调整等引发大客流时,及时发布客流预警信息,通过动态调整公共车辆和线路、延长公交运营时间、组织出租车分时段接送等手段,多措并举做好滞留旅客疏散工作。

在举办马拉松赛事期间,太原市深刻吸取“五一”期间出租车舆情教训,多措并举服务群众出行。目前,全省各市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正在按照省交通运输厅部署,结合主题教育,多措并举、跟踪问效,全面开展城市客运治理能力和服务水平双提升行动,力争在短时间内使全省城市客运运营环境得到明显改善,为我省优化营商环境提供交通支撑。

(冷雪)
据《山西日报》



教育部:

有条件的地方要将法治实践教育纳入中小学课后服务范围

记者5月19日从教育部获悉,今年5月至12月,教育部将举办第八届全国学生“学宪法 讲宪法”系列活动,要求各地各校建立宪法宣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机制,有条件的地方要将法治实践教育纳入中小学课后服务范围,推动学生每年接受不少于2课时的法治实践教育。

教育部要求,各地各校根据实际情况,坚持日常教育与集中教育相结合,线上教育和线下教育相结合,校内教育与校外教育相结合,不断完善宪法宣传教育机制。要推进宪法教育与信息技术深度融合,与日常教学、课外活动、课后服务、暑期作业、志愿服务、社会实践等有机融合。

活动期间,教育部全国青少年普法网将设立第八届全国学生“学宪法 讲宪法”活动“宪法卫士”专栏,完成学习任务并达到要求的学生将被授予“宪法卫士”标识。各省(区、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学生的活动参与率应不低于35%。

系列活动还包括举办“学宪法 讲

宪法”地方比赛和全国总决赛、学讲宪法“网络风采展示”、法治动漫微视频征集活动、法治实践教育精品案例征集活动等。此外,结合第十个国家宪法日暨教育系统宪法学习周活动,教育部将于12月上旬组织开展教育系统“宪法晨读”活动。

(杨湛菲 施雨岑)
据新华社

太原市消费者协会发布六一消费提示:

买食品注意看“sc”留好购物凭证

六一儿童节即将来临,各类儿童消费品又迎来消费热潮。5月26日,太原市消费者协会提醒广大家长,为孩子选购儿童用品时要注重品质,科学、理性消费。

食品注意看“sc”。购买儿童预包装食品时,首先要查看“sc”标准(食品生产许可证编号)及食品保质期、生产日期、配料表等内容。购买进口食品,要注意查看有无中文标识的商品名称、产地、生产日期等相关信息。其次,要注意按照标签所示保存方式、储存条件合理保存,在保质期内食用完毕。

服装看材质。为儿童购买服装,要尽量选择柔软性、透气性和吸湿性较好

的面料,如全棉织物、真丝织物等天然纤维制成的面料等,有发霉、石油等怪味或明显刺激性气味的服装不要购买。另外,还要注意服装标签,包括吊牌和衣服上的耐久标签,吊牌上应有商标、中文厂名、厂址、商标名称、商标执行标准号、商品质量等级、安全技术类别等标志,耐久标签上应有型号规格、纤维成分含量、洗涤等方法标志。

玩具重安全。选购儿童玩具时,不要只图样式新奇、价格便宜,要到正规商场(网店)购买,选用产品材质、成分、合格证、厂名、厂址、生产日期等内容标注齐全的产品。购买童车类、电玩具类、娃娃玩具类、塑胶玩具类等产

品,要查看“3C”认证、QS许可。关注玩具包装上标注的适合年龄,选购与孩子年龄相匹配的玩具,要监督、指导孩子正确使用玩具。

消费要身教。“身教”大于“言教”,其实为孩子购买和指导孩子使用消费品的过程,也是培养孩子正确的消费观念和正确消费知识的有效途径。家长可以结合孩子的年龄和消费概念认知能力,潜移默化地开展消费教育,让孩子从小就养成科学消费、理性消费的好习惯,不攀比,不跟风,不盲目购买造成浪费。

游乐要监护。外出游玩时,一定要做好安全防护,选择有合格资质的游

乐场所,特别是选择大型游乐设施时,要查看其是否悬挂检验合格标志,并在有效期内;要注意查看游乐设备上的警示标志、检查防护装置;听从工作人员指挥,认真阅读游乐设施乘客须知、注意事项等内容,根据孩子年龄和身体实际选择合适的游乐项目,家长要全程陪同。

留证助维权。购买儿童商品或接受服务时,尽量到正规的经营场所,索要并保管好发票及相关购物凭证。当合法权益受到侵害时,及时向有关行政部门或消费者协会投诉。

(许晶晶)
据《山西晚报》